附件3-1

**韶关市武江区医疗保障局医疗救助专项资金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韶关市武江区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责是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和制度，组织和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开展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工作等。2020年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区级配套资金财政支出项目主要用于资助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孤儿、建档立卡贫困户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和进行医疗救助，自评满分。

二、绩效表现

2020年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区级配套资金总投入10万元，由于医疗救助资金需要按实际发生的就医情况使用，我局优先使用了2020中央和省市下拨医疗救助金306万元，区及配套资金实际支出1.95元。2020年，共救助困难群众约2450人，资助困难群众参保2700余人，合规医疗救助比例超过80%以上，扶持因病致贫人口脱贫情况效果显著，困难群众看病就医可及性明显提高，参保人的参保意识、医疗保障能力明显提高，进一步健全了社会救助制度体系和医疗保障体系。